

证券代码：831286

证券简称：竹林伟业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竹林伟业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7年7月19日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竺汉明、孙玲、竺娜、朱文正、孙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公司第一届董事郑媛女士和徐振凯先生将于2017年7月6日任期届满，届满后不再任职公司董事。

本次会议召开15日前以书面文件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12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34,731,000股，占股份总数的86.85%，会议由竺汉明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34,731,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竺汉明为竹林伟业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竺汉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文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 5 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 0 人，会议由竺汉明先生主持。

以上议案表决情况为：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二）被任免董事的基本情况

该任命董事长竺汉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2,09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5.24%。

该任命董事孙玲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4,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

该任命董事竺娜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00%。

该任命董事朱文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

数的 0.35%。

该任命董事孙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2,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核查了新任董事竺汉明先生、孙玲女士、竺娜女士、朱文正先生及孙健先生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止本公告日，竺汉明先生、孙玲女士、竺娜女士、朱文正先生及孙健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三） 任命/免职的原因

因公司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股东大会重新选举新一届董事会。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 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此次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此次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与发展产生任何不良影响。

公司本届董事会对上届董事会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竹林伟业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竹林伟业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竹林伟业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19 日